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作为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艺文创”、“公司”）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德艺文创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及 2023 年 6 月 5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防范和规避外币汇率波动可能带来的不利风险，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资金额度在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远期结售汇为主要业务品种，仅限于公司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以交易开始时点计算），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二、2023 年证券与衍生品投资的具体情况

1、2023 年度，公司未开展证券投资业务。

2、2023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美元

交易类型	币种	获批的额度	报告期内单日最高余额	期末占用额度金额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远期结售汇	美元	10,000.00	5,000.00	4,900.00	否
合计	——	10,000.00	5,000.00	4,900.00	否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使公司专注于日常经营，但同时该业务开展过程中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出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严格执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落实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内部操作流程和风险处理程序，做好信息隔离、内部风险报告。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须严格基于公司的外币收款预测，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3 年度未进行证券投资，仅开展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 2023 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维

许梦燕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